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此次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本次評估方式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方式進行績效評估，由執行單位將「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等相關自評問卷統一回收後，再針對「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八條評估指標之評分標準，記錄評估結果報告。

112 年度(評估期間: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績效評估自評問卷結果整理如下：

一、績效評估人：

(一)董事會自評問卷：公司治理主管。

(二)董事成員(含第 14 屆及第 15 屆董事)自評問卷：李金恭董事長、謝其俊副董事長、洪炳坤董事、劉高育董事、陳冠華董事、劉安炫董事、王修銘獨立董事、黃達業獨立董事、沈熙哲獨立董事、許惠春獨立董事，共 10 人。

(三)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問卷：公司治理主管。

二、績效評估統計結果：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績效評估涵蓋五大面向，平均分數為 4.64 分，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4.58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4.92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4.71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4.14
E. 內部控制	7	4.71
合計/平均分數	45	4.64

(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涵蓋六大面向，平均分數為 4.80 分，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得分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4.87
B. 董事職責認知	3	4.80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4.76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4.87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4.70
F. 內部控制	3	4.87
合計/平均分數	23	4.80

(三)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涵蓋五大面向，平均分數為 4.91 分，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4.8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5.00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5.00
E. 內部控制	3	4.67
合計/平均分數	22	4.91

(四)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涵蓋五大面向，平均分數為 4.65 分，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題數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5.0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4.0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5.00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4.67

E. 內部控制	1	4.00
合計/平均分數	20	4.65

三、綜合評語：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整體運作順暢，並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良好，能有效監督公司之營運。

(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李金恭董事長：盡忠職守、努力完成使命。

(三)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皆能了解其職權範圍，且能充分了解及討論各項議案內容並做成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充分發揮其應有之功能。

綜合以上，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良好，未來將持續精進應有之職權功能，以提昇公司治理之效能。

四、改進方案

持續完備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面向，以提升公司治理之效能。本公司第15屆董事於本年度進修皆有達三小時以上，未來將持續鼓勵董事專業進修。